（上接B57版）

单位：万元

项目名称	2026年	2027年	2028年	2029年	2030年	2031年	2032年	2033年
营业收入	35,761.06	56,592.92	93,743.36	187,486.73	249,982.30	249,982.30	249,982.30	249,982.30
减：营业成本	32,552.43	50,551.44	67,983.51	123,695.52	166,599.73	166,804.65	166,937.02	170,229.33
营运税金及附加	599.26	556.61	1,764.87	4,241.63	5,319.34	5,317.79	5,317.56	5,045.96
销售费用	122.89	142.34	240.16	486.45	546.39	553.04	559.82	566.74
管理费用	2,750.08	3,067.17	4,205.99	5,753.69	6,622.84	6,666.43	6,710.89	6,696.98
研发费用	1,768.42	2,321.68	3,179.92	5,333.49	6,772.09	6,780.61	6,789.30	6,798.16
财务费用	–	–	–	–	–	–	–	–
资产处置收益								
利润总额	−2,032.01	−46.33	16,368.92	47,975.95	64,121.91	63,859.77	63,667.71	60,645.12
加：折旧摊销	7,484.73	7,203.87	13,388.27	19,360.48	21,020.03	21,016.02	21,005.34	19,959.10
减：营运资金追加	6,598.09	4,116.68	2,927.55	10,151.77	8,854.22	49.02	29.86	988.43
减：资本性支出	19,839.34	17,075.49	42,705.25	21,203.44	4,723.25	4,723.25	4,723.25	4,723.25
税前净现金流量	−20,984.70	−14,034.64	−15,875.62	35,981.22	71,564.46	80,103.52	79,919.94	74,892.54
折现率	15.11%	15.11%	15.11%	15.11%	15.11%	15.11%	15.11%	15.11%
折现年限	0.50	1.50	2.50	3.50	4.50	5.50	6.50	7.50
折现系数	0.9321	0.8097	0.7034	0.6111	0.5309	0.4612	0.4007	0.3481
自由现金流量现值	−19,559.84	−11,363.85	−11,166.91	21,988.12	37,993.57	36,943.74	32,023.92	26,070.09
自由现金流量现值合计								

项目名称	2034年	2035年	2036年	2037年	2038年	2039年	永续期
营业收入	218,734.51	218,734.51	218,734.51	218,734.51	187,486.73	187,486.73	187,486.73
减：营业成本	166,003.33	167,605.21	172,352.47	175,856.28	167,050.50	169,393.04	169,393.04
营运税金及附加	3,274.32	3,168.26	2,898.17	2,602.57	1,015.51	891.01	891.01
销售费用	547.09	554.28	561.62	569.11	550.04	557.84	557.84
管理费用	6,066.05	5,926.90	5,827.84	5,793.76	5,118.38	4,593.68	4,593.68
研发费用	6,092.07	6,101.29	6,110.69	6,120.28	5,414.94	5,424.92	5,424.92
财务费用	–	–	–	–	–	–	–
资产处置收益					4,466.36		
利润总额	36,751.65	35,378.58	30,983.72	27,792.51	12,803.71	6,626.23	6,626.23
加：折旧摊销	15,413.32	14,899.00	14,237.03	13,530.05	9,569.17	9,357.76	9,357.76
减：营运资金追加	605.06	473.50	1,334.67	1,016.62	−885.02	956.23	–
减：资本性支出	4,723.25	4,723.25	4,723.25	4,723.25	4,723.25	4,723.25	9,268.76
税前自由现金流量	46,836.66	45,080.82	39,162.82	35,582.69	18,534.65	10,304.51	6,715.23
折现率	15.11%	15.11%	15.11%	15.11%	15.11%	15.11%	15.11%
折现年限	8.50	9.50	10.50	11.50	12.50	13.50	
折现系数	0.3024	0.2627	0.2282	0.1982	0.1722	0.1496	0.9901
自由现金流量现值	14,163.41	11,842.73	8,936.96	7,052.49	3,191.67	1,541.55	6,648.57
自由现金流量现值合计	166,306.00						

综上，本期资产组减值测试参考公司及行业历史数据，结合公司实际情况，对比同行业主要上市公司，预测销售价格、产能及销量、毛利率、费用率、折现率等关键参数取值合理，依据充分，并充分考虑更新资本性支出及新增资本性支出，资产组减值测试测算结果具备合理性、审慎性。

年审会计师核查意见：

（一）核查程序

1、了解公司锂电材料收入和应收账款、采购与应付账款、存货成本和销售成本计算相关的关键内部控制，评价控制的设计，确认其是否得到执行，并测试相关内部控制的运行有效性；

2、查阅有色金属网及可比公司公开披露信息，对比2024年、2025年碳酸锂现货价格、可比公司毛利率变动趋势；

3、了解可比公司的产品结构、客户结构，对比分析公司与可比公司差异，分析公司锂电材料毛利率低的原因及合理性；

4、对锂电材料的主要客户的销售合同、发票、磅单、发货单、结算单、回款单据等支持性资料进行检查，核实收入金额的真实性和准确性；

5、获取与房屋建筑物、土地使用权、采矿权相关的所有权权属文件，核实所有权归属情况；

6、实施固定资产及在建工程的实地监盘程序，实地查看在建工程的完工进度和状态，以确定在建工程的真实性和计量的完整性；

7、对大额的应收账款余额和交易额进行函证，进一步核实收入金额的准确性；

8、对公司主要供应商进行函证，验证材料采购的真实性和准确性；

9、抽查原材料采购合同、发票、入库单，核实原材料成本变化；复核生产成本归集、人工、制造费用分摊、测算单位固定成本变化，多维度分析说明毛利率变动原因及合理性；

10、复核公司存货跌价准备的测算，确认存货减值对毛利的影响；

11、获取并审阅了科力远提供的包含商誉资产组可回收价值资产评估报告，评价管理层聘请的外部估值专家的胜任能力、专业素质和独立性，并与评估师就评估过程进行沟通，关注并复核公司对商誉所在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的划分是否合理，是否将商誉账面价值在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之间恰当分摊；复核公司确定的减值测试方法与模型是否恰当；复核公司进行商誉减值测试所依据的基础数据是否准确、所选取的关键参数是否恰当，评估所采用的关键假设、所作出的重大估计和判断、所选取的价值类型是否合理，分析减值测试方法与价值类型是否匹配；

12、获取并审阅了科力远提供的采矿权可回收价值咨询报告，并与评估师就评估过程进行沟通，评价管理层聘请的外部估值专家的胜任能力、专业素质和独立性；复核管理层采用的关键参数，评价管理层在使用折现现金流量模型时涉及的重大估计、采用的假设和关键判断的合理性。

（二）核查意见

1、公司2025年锂电材料收入及毛利率大幅下滑主要受碳酸锂价格的下跌和产量的下降。因产量下降，固有折旧摊销成本加重，无法形成规模效应，单位变动加工成本同步有所上升，故毛利率大幅下降。因碳酸锂价格下行、供需失衡，成本承压等原因，公司碳酸锂板块收入及毛利率下降，与同行业可比公司趋势一致。

2、公司锂电材料相关长期资产由机器设备、无形资产、商誉等构成，本期相关资产未出现减值迹象。资产组减值测试参考公司及行业历史数据，结合公司实际情况，对比同行业主要上市公司，预测销售价格、产能及销量、毛利率、费用率、折现率等关键参数取值合理，依据充分，并充分考虑更新资本性支出及新增资本性支出，资产组减值测试测算结果具备合理性、审慎性。

问题3：年报显示，公司2025年期末货币资金余额24.68亿元，较期初增加8.20亿元，而公司2025年利息收入721.41万元，较2024年下降39.91万元；其中，受限货币资金5.80亿元，同比增加2.45亿元。公司2025年期末短期借款、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借款、长期借款余额合计37.55亿元，较2024年末增加5.57亿元，全年利息费用1.90亿元；2026年一季度末，公司短期借款、长期借款余额较2025年末进一步增加8.14亿元。公司2025年其他非流动资产期末账面余额3.57亿元，同比增长26.23%，主要为预付工程款、设备款、土地款等。此外，公司控股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质押比例长期高于80%。

请公司补充披露：（1）报告期内货币资金存放的银行支行名称、存放类型、月度货币资金余额、利率水平等，说明利息收入与货币资金规模的匹配性；结合公司控股股东质押资金用途，以及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关联方在前述银行的存贷款情况，说明是否存在与控股股东、实控人共管账户、资金被其他方使用或向其提供担保、保证等利益倾斜情况，是否存在资金流向关联方、被违规占用或挪用等情形；（2）结合公司有息负债规模、日常营运资金需求、授信额度等，说明2025年及2026年以来公司新增较多借款并承担较高利息费用的原因，必要性及合理性，是否存在偿债风险及应对措施；（3）受限货币资金的具体情况，包括受限用途、保证金比例及其合理性，说明受限货币资金余额增加的原因，是否存在其他未披露受限情况；（4）2025年末其他非流动资产前五名交易对手方的名称、采购内容、年度采购金额、预付比例及期末预付余额、工程设备交付、期后结转情况等，说明相关预付安排的商业合理性，相关交易对于方与公司、公司董事高管、控股股东、实控人及其关联方是否存在关联关系，如是，说明具体往来情况，并说明相关资金是否最终流向关联方。请年审会计师、独立董事发表意见。

公司回复：

一、报告期内货币资金存放的银行支行名称、存放类型、月度货币资金余额、利率水平等，说明利息收入与货币资金规模的匹配性

序号	银行支行名称	期末余额（万元）	控股股东及其关联方在该银行的存款(万元)	控股股东及其关联方在该银行的贷款(万元)
1	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宜春分行营业部	30,356.47	/	/
2	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南昌广场南路支行	28,219.03	/	/
3	长沙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人民东路支行	15,232.75	/	/
4	长沙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梓园支行	15,000.00	/	/
5	北京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长沙麓谷支行	13,075.42	/	/
6	浙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长沙分行营业部	11,016.44	/	/
7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宜丰支行	10,151.56	/	/
8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湖南省分行营业部	10,041.25	/	/
9	广发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布吉支行	10,001.51	/	/
10	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广州五羊支行	10,000.74	/	/
11	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长沙分行营业部	8,160.74	/	/
12	湖南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长沙定王台支行	6,612.74	/	/
13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常德德山支行	6,008.90	/	/
14	浙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西丽支行	5,700.40	/	/
15	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长沙麓谷科技支行	5,320.88	/	/
16	东亚银行(中国)有限公司深圳分行	5,001.64	/	/
17	长沙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狮子山支行	5,001.60	/	/
18	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布吉支行	5,000.18	/	/
19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长沙市中山路支行	4,449.11	1,004.19	7,900.00
20	渤海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长沙河西支行	3,312.20	/	/
21	其他银行支行	39,092.01	/	/
22	库存现金	2.71	/	/
	合计	246,758.29	1,004.19	7,900.00

存放类型	期末余额(万元)
库存现金	2.71
银行存款：	187,150.14
其中：	
活期存款	187,150.14
其他货币资金：	59,605.44
其中：	
票据/信用证/保函保证金	57,464.18
期货账户余额	1,395.26
第三方支付平台账户余额	674.00
远期结售汇保证金	66.00
其他	6.00

上市公司与控股股东在同一银行支行同时存在大额存款或贷款的情况：

时间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湖南省分行营业部(万元)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长沙中山路支行(万元)			
	上市公司合并		控股股东		上市公司合并		控股股东	
	存款余额	贷款余额	存款余额	贷款余额	存款余额	贷款余额	存款余额	贷款余额
2025年1月	74.82	51,200.00	8.15	49,500.00	113.98	47,826.88	1,008.71	13,897.30
2025年2月	1,017.14	51,100.00	1.57	49,500.00	46.69	47,885.13	1,012.39	13,898.70
2025年3月	16,172.70	51,100.00	0.20	49,500.00	4,543.66	50,299.71	1,013.09	13,898.70
2025年4月	756.53	51,100.00	2.00	49,500.00	562.31	50,299.71	1,023.90	13,898.70
2025年5月	359.22	51,100.00	0.72	49,500.00	8,364.11	50,299.71	1,007.56	13,898.70
2025年6月	19,636.69	51,100.00	0.48	49,500.00	8,425.47	50,299.71	1,005.74	13,898.70
2025年7月	7,371.86	51,100.00	0.42	49,500.00	25.50	42,299.71	1,004.60	13,898.70
2025年8月	1,194.40	51,100.00	1.05	49,500.00	1,243.49	42,299.71	1,014.08	13,898.70
2025年9月	40,037.74	50,600.00	17.20	49,500.00	3,218.95	42,299.71	1,007.56	13,898.70
2025年10月	1,326.59	49,100.00	1.28	49,000.00	924.25	42,299.71	1,065.17	13,898.70
2025年11月	2,818.40	49,100.00	0.67	49,000.00	190.80	42,299.71	1,066.74	13,898.70
2025年12月	10,042.21	49,100.00	0.94	49,000.00	3,912.44	42,053.12	1,007.71	13,898.70

经核实，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关联方的贷款金额与公司受限资金金额不存在关联关系，控股股东质押资金主要用于自身生产经营、补充流动资金、偿还到期债务等。公司不存在与控股股东、实控人共管账户、资金被其他方使用或向其提供担保、保证等利益倾斜情形，也不存在资金流向关联方、被违规占用或挪用等情况。

（二）月度货币资金余额、利率水平

月份	月末余额(万元)	月份	月末余额(万元)
2025年1月	63,735.23	2025年7月	66,842.89
2025年2月	56,133.16	2025年8月	82,532.79
2025年3月	208,519.80	2025年9月	227,057.31
2025年4月	82,249.72	2025年10月	94,345.91
2025年5月	78,668.08	2025年11月	84,853.72
2025年6月	223,785.34	2025年12月	246,758.29
月度平均资金余额		126,290.19	
全年利息收入(万元)		721.41	
年度利息率		0.57%	

公司无其他特定资金用途。关于季度货币资金较大的原因如下：

①公司基于内部资金风险管控考虑，对应收账款的管理设定了相应的考核和激励机制，对应收账款回笼提出要求，加大应收账款催收力度，并对业务部门按季度考核激励。因此在每个季度最后一个月的应收账款收回效率会显著高于其他月份。

②受贷款业务办理时间影响，2025年9月与12月均有大额新增贷款发放，导致对应季度末货币资金余额增加。

③例如，6月份余额增加主要是：基于公司季度对应收账款的考核，6月份极片业务回款0.83亿元，消费类电池业务回款1.02亿元，贸易业务回款11亿元；贷款业务办理的时间影响，6月份贷款增加0.8亿元。

7月份余额减少主要是：公司业务需要，6月份贸易锁定货源和支付消费类电池采购款，导致7月份采购支付较大，其中贸易业务12亿元，消费类电池1.24亿元，镍产品0.5亿元；投资相关支出约0.5亿元，7月份银行贷款减少0.8亿元。

2025年总额法下营业收入总额为4.81亿元，营业成本为4.84亿元；净额法下未税销售总额为52.11亿元，未税采购成本为51.98亿元，净额法核算收入为0.13亿元。近三年公司净额法贸易业务的未税销售总额分别为10.18亿元、26.04亿元、52.11亿元。业务规模持续扩大，主要源于以下两方面原因：一是近三年来有色金属价格波动较大，整体呈上涨趋势，带动销售单价提升，进而推动业务规模增长；二是公司贸易团队多年来深耕有色金属贸易领域，凭借良好的信誉得到市场认可，客户群体不断扩大、客户需求稳步增长，从而使得业务规模进一步增长。

公司开展净额法贸易业务的品种包括铝锭、锌锭、碳酸锂、电解镍，总额法贸易的品种包括碳酸锂与电解镍。公司主营业务涉及储能系统集成、锂电pack组包、镍氢电池材料、碳酸锂，核心生产环节所需原材料均与上述有色金属品类的价格、品质密切相关。其中铝、锌、镍同属有色金属行业中的大宗商品代表，市场客户群、行业信息渠道重合度较高，因此公司在多年以前就组建了专业贸易团队开展相关业务，旨在提升公司在有色金属市场的知名度，拓宽供应商及客户选择空间，增强原材料议价能力，保障供应链品质稳定性。公司在有效管控业务风险的前提下，开展市场化贸易业务，扩大贸易业务规模并不会额外增加人员配置及其他运营成本，边际成本极低，在实现主业协同目的同时可获得一定的收益。公司基于后续投资及运营资金需求所储备的项目资金，在资金闲置期间，为提升资金使用效率，利用富余流动资金开展低风险贸易业务，获取稳定价差收益，资金综合回报高于活期存款利息。公司对贸易业务团队设置了匹配业务特性的业绩考核体系，团队业务拓展积极性较高，进一步拉动业务规模增长。

净额法贸易业务分为两类：一类是公司根据客户的指定要求，代客户从供应商处采购货物，货物通过中间仓交割给客户，公司不承担存货的品质及价格风险，在该类业务中担任代理人角色，按净额法确认收入；另一类是公司向供应商采购货物，由客户自行前往供应商仓库自提，或由公司直接从供应商处将货物运送至客户指定地点，该类业务中公司不承担存货库存风险，交易具有瞬时性，按净额法确认收入。

总额法贸易业务中，公司向供应商采购电解镍后，一部分用于子公司常德力元生产使用，一部分运送至公司租赁的中间仓，入库作为库存，销售时过户给客户，或由公司运送至客户指定地点；公司向供应商采购碳酸锂后，运送至公司仓库，作为库存，销售时由客户前往公司仓库自提，或由公司运送至客户指定地点，该类业务开展过程中公司作为主要责任人，按总额法确认收入。

2025年公司月度平均存款余额为126,017.45万元，2025年5月19日前银行存款的活期存款利率一般为0.1%，2025年5月19日后活期银行存款的活期存款利率一般为0.05%，2025年5月19日前一年以内定期存款年利率一般在1.1%到1.3%之间，2025年5月19日后一年以内定期存款年利率一般在0.95%到1.15%之间，公司受限的货币资金采用定期存款方式收取利息，其他不受限的货币资金分散在母公司及下属控股子公司，用于日常经营周转以及银行融资周转，均需要随时支配，故未做现金管理。因此，该部分银行存款以活期存款方式收取利息为主，由于公司受限的货币资金占全部货币资金的比例较小，因此公司利息收入率0.57%大于活期存款利率小于定期存款利率。

综上所述，公司利息收入与货币资金规模匹配，货币资金平均利率高于同期银行活期存款利率小于定期存款利率符合公司实际情况，具有合理性。

二、结合公司有息负债规模、日常营运资金需求、授信额度等，说明2025年及2026年以来公司新增较多借款并承担较高利息费用的原因，必要性及合理性，是否存在偿债风险及应对措施。

（一）近两年一期的借款情况

借款类型	2026年3月（亿元）	2025年12月（亿元）	2024年12月（亿元）
短期借款	28.74	22.01	17.19
长期借款(包含一年内到期)	15.90	15.55	14.79
合计	44.64	37.56	31.98

（二）新增借款较多的原因

1、锂矿资源开发投入

下属子公司东联公司持有四座地下含锂瓷土矿，矿山勘探、基建建设、设备采购等均属于大额资本性支出。目前处于建设阶段的有同安瓷矿与党田瓷矿，两座地下矿总投资规模约4亿元。因政府要求将原陶瓷土矿调整为锂矿、且当前政府换证流程尚不完善，导致办理周期较长，建设进度未达预期。截至2025年末，已投入资金0.36亿元，后续仍需投入约3.6亿元。该类重资产项目的持续推进，要求公司预留充足货币资金，以保障项目顺利实施。

2、储能产业基金投入

（1）储能业务是公司核心战略发展赛道，因投资需要，储能产业基金扩募金额10亿元。公司作为有限合伙人参与储能产业基金扩募，新增出资5亿元，公司合计认缴出资金额为7亿元，截止2025年期末已实缴出资3.1亿元。2026年公司参与投资的储能产业基金布局项目规模预计达10GWh，储能电站具有总投资规模大、建设周期长的特点，从开工、建设到并网运营，需分阶段持续投放资金，剩余3.9亿元资本金实缴出资时间根据项目进度需求随时安排。

（2）2026年公司与天津滨海新能源投资管理有限公司共同发起设立天津滨海新型储能发展股权投资基金合伙企业，初期规模5亿元，公司拟出资2.49亿元。该基金主要是为了进一步强化公司在储能赛道的战略布局深度，相关出资也需要公司安排足额资金保障出资到位。

3、储能业务运营资金保障

2025年，公司储能业务营业收入较上年同比增长1668.95%；2026年，储能业务交付量预计实现翻倍增长。结合公司储能业务2026年生产周期及应付账款、应收账款账期情况分析如下：在原材料采购环节，主要原材料电芯采用预付模式，货物验收后需支付至货款的90%；在订单生产环节，生产周期约为30天；在产品销售环节，客户确认验收后，公司可收回货款的75%-95%。综上，储能业务营运资金占用天数约为55天。结合公司2026年储能业务交付计划，预计实现7.5GWh的销售规模，对应营运资金占用约6亿元。

4、主要子公司常德力元新材料有限责任公司及湖南科霸汽车动力电池有限责任公司新业务的投资建设

公司除储能业务实现快速增长外，传统业务亦持续开展新产品研发工作。目前，以上两家子公司均在积极推进新项目研发，相关新业务已进入小批量供货阶段。待后续合作正式确定并实现批量供应后，公司将进一步拓展生产线并开展设备更新改造，预计需投入资金约1亿元，因此需提前储备相应资金以保障项目顺利落地。

综上，公司2025年及2026年以来短期借款和长期借款新增约13亿元，主要是应对未来公司锂矿项目建设、储能产业基金投资、储能业务扩张和主要子公司的新业务投资的资金需求，符合公司当前战略发展与业务推进的实际需要，具备必要性与合理性。

（三）偿债风险及应对措施

1、偿债风险

2023至2025年期间，公司经营活动所生成的现金流量净额稳定增长，分别为3.66亿元、5.16亿元与5.46亿元，利息费用分别为（包含资本化部分）：1.64亿元、1.78亿元、1.93亿元，占经营活动所生成的现金流量净额分别为44.81%、34.50%、35.35%，尽管利息费用占比从2023年的高位有所下降，但后续年份该比例仍维持在35%左右，公司的债务利息负担相对经营活动现金流净额而言仍然较大。但公司经营活动所产生的现金流净额随着业务的增长，也在逐步增加，现金创造能力的增加，为公司的长远发展提供了坚实的资金保障。

与此同时，公司大部分借款集中用于重点项目建设。目前，这些项目已陆续完成建设，或已正式投产运营，或正处于即将投产阶段，项目产生的现金流或预计产生的现金流足以覆盖相应债务的还本付息需求。

在融资与流动性方面，公司的财务弹性充裕。截至2026年3月末，公司在金融机构总的授信额度为65.25亿元，其中尚未动用的授信额度为10.04亿元。此外，在现有短期借款中，符合续贷条件的贷款总额为28.74亿元，表明公司与金融机构合作关系良好，短期债务的滚动接续获得有效保障。

综上所述，截至2025年12月31日，公司资产负债率为72.82%。尽管该指标处于较高水平，但公司经营活动现金流保持稳定，金融机构可用授信额度充足，短期贷款续贷具备良好基础。公司储能业务板块预计未来几年将实现高速增长，其他业务板块通过精细化管理可维持平稳发展，上述因素将为公司经营业绩提升及经营性净现金流增长提供有力支撑。然而，后续仍存在部分贷款未能按期续贷或新增融资无法及时到位的可能性，可能导致公司短期流动性面临一定压力。对此，公司将持续维护与金融机构的良好合作关系，尽可能降低偿债风险。

2、应对措施

一是持续优化债务结构，合理搭配长期与短期借款的期限配置，有效分散和降低短期偿债压力；同时结合各项目实际进度，精细化制定还款时间表，使还款节奏与项目现金流相匹配，从而防范因债务集中到期可能带来的流动性风险与资金周转压力。

二是积极强化应收账款管理，加大催收力度，通过多项措施并行推动款项及时回笼，加速资金周转、显著提升资金使用效率；同时结合公司实际经营状况，灵活调整资金储备规模，确保资金存量既能满足日常运营与突发需求，又能实现合理调配与高效利用，从而维持健康的现金流水平。

三是持续深化与各类金融机构的战略合作关系，在日常业务往来中始终恪守契约精神，维护优良的信用记录，夯实双方合作基础；同时，公司积极主动地拓展多元化融资渠道与金融工具，不断丰富融资储备，以增强公司应对市场波动的韧性，切实保障融资来源的稳定性、可获得性以及长期发展的可持续性。

三、受限货币资金的具体情况，包括受限用途、保证金比例及其合理性，说明受限货币资金余额增加的原因，是否存在其他未披露受限情况。

1、受限资金的具体情况

项目	2025年期末（万元）	2024年期末（万元）	受限用途
银行承兑汇票保证金	28,350.00	3,256.73	开具银行承兑汇票
信用证保证金	22,570.00	26,560.00	开具国内信用证
贷款保证金	4,800.00	3,100.00	银行借款
保函保证金	1,744.18		开具银行保函
期货保证金	297.40	517.82	期货保证金
诉讼冻结	113.55	34.05	
远期结售汇保证金	66.00	66.00	美元结售汇
其他	11.70	2.01	主要为保证金利息
合计	57,952.83	33,536.61	

2、受限资金主要存放的银行：

序号	主要存放银行支行名称	期末存放金额（万元）
1	长沙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梓园支行	15,000.00
2	浙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长沙分行	11,000.00
3	兴业银行广州五羊支行	6,000.00
4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宜丰支行	4,500.00
5	北京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长沙麓谷支行	3,000.00
6	渤海银行深圳前海分行	3,000.00
7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益阳分行	2,850.00
8	东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长沙麓山支行	2,460.00
9	北京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长沙车站北路支行	2,400.00
10	长沙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人民东路支行	2,200.00
11	其他银行支行	5,542.83
	合计	57,952.83

3、同行业公司保证金比例

公司名称	期末保证金余额(万元)	期末信用证、承兑汇票余额(万元)	保证金比例(%)
科达电子	47,199.19	80,141.86	58.89%
海博思创	228,296.52	483,509.76	47.22%
江特电机	10,922.79	31,251.80	34.95%
科力远	50,920.00	105,352.00	48.33%

截至2025年12月31日，公司使用受限的货币资金主要是用于票据、贷款、信用证、保函保证金等。受限资金余额同比增加2.44亿元，主要为银行承兑汇票保证金增加。由于公司业务规模扩大、银行授信政策、票据结算模式等原因，公司票据量增多，信用证和银行承兑汇票融资金额约10.54亿元，保证金比例从0到100%不等，平均保证金比例为48.33%，融资金额增加，相应票据保证金金额增长，符合行业惯例与公司实际经营需要。

除上表列示的受限货币资金外，公司不存在其他未披露的受限情况。

四、2025年末其他非流动资产前五名交易对手方的名称、采购内容、年度采购金额、预付比例及期末预付余额、工程设备交付、期后结转情况等，说明相关预付安排的商业合理性，相关交易对于方与公司、公司董事高管、控股股东、实控人及其关联方是否存在关联关系，如是，说明具体往来情况，并说明相关资金是否最终流向关联方。

（一）其他非流动资产前五名交易情况

序号	供应商名称	采购内容	年度采购金额（万元）	预付比例	期末预付余额（万元）	工程设备交付	期后结转情况	预付款发生时间	是否存在关联关系
1	香河首农农业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土地租赁款	10,548.30	100%	10,548.30	/	转使用权资产	2025年12月	否
2	襄阳誉德智能科技有限公司	碳酸锂产线设备定制款	0.00	50%	8,000.00	未交付	未结转	2023年05月	否
3	潮州市东升窑炉设备有限公司	碳酸锂产线设备定制款	0.00	50%	7,000.00	未交付	未结转	2023年05月	否
4	临武县临东开发投资有限公司	土地款	0.00	83%	4,494.17	未交付	未结转	2023年02月和03月	否
5	湖南长大建设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工程款	3,238.71	按工程进度支付	2,775.96	已交付大部分	未结转	2025年01月-12月	否

上述前五大预付款所涉交易均为公司业务扩产及新项目建设所需的正常采购与工程安排。

香河首农农业科技发展有限公司的预付款主要用于公司开展零碳园区业务租赁土地所预付的土地款。

襄阳誉德智能科技有限公司、潮州市东升窑炉设备有限公司和临武县临东开发投资有限公司的预付款均用于碳酸锂扩产项目的设备及土地款项。2022年，受中国新能源行业快速发展影响，碳酸锂市场价格大幅攀升，当年碳酸锂价格区间达50-60万元/吨。同期，郴州地区探明大型锂矿资源并全面启动招商工作。公司此前已在江西布局锂矿资源及碳酸锂规模化生产基地，基于公司布局锂电、镍电双赛道的战略需求，为进一步拓展上游锂矿资源，公司于2023年将注册地址迁移至郴州，计划获取郴州地区锂矿资源，并拟在临武县逐步布局采矿、选矿、冶炼、电芯及储能全产业链项目。为推进上述布局，公司计划投资建设“绿色高效提锂”“一步法电池回收”两个中试平台，同时拟建设年产一万吨碳酸锂工厂，同步推进郴州地区锂矿资源获取工作。为此，公司预付土地款项以落实碳酸锂项目选址，并预付设备定制款项，旨在抓住碳酸锂价格处于高位的时机，加快工厂建设进度。但鉴于2023年以来碳酸锂价格持续下行，以及政府矿权整合进展的影响，郴州碳酸锂项目未达预期成效，公司决定暂停郴州碳酸锂项目。对于预付土地款项，公司正与政府沟通交涉退回；针对襄阳誉德、潮州东升预付的设备款项，因供应商已完成部分设备制作，若申请退款，供应商要求扣除已发生的成本以及索取违约金。考虑到江西3万吨碳酸锂项目未来有扩产需求，公司与供应商计划协商将该业务后续转至江西项目。目前，公司正推进40万吨同安瓷土矿建设，该项目完工后可满足现有1万吨碳酸锂项目的原矿需求，故暂未启动项目扩建；除同安矿外，公司其他三座地下矿的扩能换证及建设工作正在有序进行，碳酸锂项目扩产将结合其他三座矿山的建设进度，预计将于2028年配套启动。上述两家供应商均累计已发生约1000万元成本，其中潮州市东升窑炉设备有限公司预付的材料款已基本用于其自身其他项目，其余成本主要为设计人工成本，金额较小；襄阳誉德智能科技有限公司主要发生部分自制材料成本，其产出的可改造设备已完成改造并转用于其他项目，因此两家供应商已发生成本对应的损失金额均较小；此外，预付账款可用于江西项目产线建设，预计后续不会产生大额违约金。

湖南长大建设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的预付款主要是益阳新工厂的工程建设款，厂房部分已陆续投入使用，目前仍有其他工程项目在建设中。预付款比例符合行业惯例及合同约定，具有商业合理性，相关交易对方与公司、公司董事高管、控股股东、实控人及其关联方不存在关联关系，相关资金亦未最终流向关联方。

年审会计师核查意见：

（一）核查程序

1、获取公司银行对账单、已开立银行结算账户清单、企业信用报告，保持对获取过程的控制，检查并核对银行账户、银行流水、银行借款、资产抵押以及对外担保等情况；

2、获取公司开立银行承兑汇票相关协议，核查担保方式及票据保证金质押比例、期限、账户等条款；

3、获取公司的保函、贷款、担保合同以及抵押合同等，检查公司借款融资、票据及担保情况；

4、对所有银行账户执行了函证程序，函证内容包含公司银行账户余额、借款信息、商业汇票信息、是否存在货币资金使用受限等情况；

5、对大额银行流水与银行日记账实施双向测试，检查大额资金划转情况，重点关注资金流入流出的时间、金额及交易背景，核实是否存在于关联方之间的异常资金往来；同时识别是否存在大额异常交易，并就相关事项执行进一步的审计程序；

6、获取公司财务费用收支明细，检查利息收入的真实性，并对利息收入进行复核，分析利息收入与货币资金的匹配性；

7、了解公司期后的经营状况及财务情况，结合银行借款的还款到期日、期后还款和续期情况，评价其偿债能力；

8、亲自获取控股股东的开户清单和公司银行账户进行核对；

9、获取并检查公司与其他非流动资产前五大供应商双方签订的采购合同，查看了合同约定的采购条款、付款条款；

10、对其他非流动资产前五大供应商进行了函证，均回函相符；

11、对预付金融较大的香河首农农业科技发展有限公司、潮州市东升窑炉设备有限公司、临武县临东开发投资有限公司进行了实地访谈或视频访谈；

12、获取管理层提供的关联方清单，通过公开渠道获取其他非流动资产前五大供应商的基本信息，核查交易对手是否属于公司关联方或潜在关联方；

13、获取公司控股股东科力远集团不存在与公司客户、供应商等有关联关系或其他利益安排，不存在通过任何直接或间接方式占用上市公司资金的书面声明；

14、评估与其他非流动资产相关的信息是否已在财务报表中作出恰当列报。

（二）核查意见

1、公司利息收入与货币资金规模匹配，货币资金平均利率高于同期银行活期存款利率小于定期存款利率符合公司实际情况，具有合理性。

2、控股股东质押资金主要用于自身生产经营、补充流动资金、偿还到期债务等。公司不存在与控股股东、实控人共管账户、资金被其他方使用或向其提供担保、保证等利